

基于“两个《标准》”的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 人才培养“三力”支持研究

杨彦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广西南宁 530022)

摘要:“两个《标准》”主要指《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从“两个《标准》”的视角开展研究,将硬实力、软实力以及二者合力,以“三力”共同作用,对促进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作积极有益的探索。

关键词:“两个《标准》”; 高职高专; 学前教育; 人才培养; “三力”支持

一、问题

在国家大力发展学前教育的时代背景下,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日益发挥主力军作用,为幼儿园培育和输送师资,为幼教质量建设提供人力资源。高职高专如何“发力”才能更好地进行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这是一个具有时代意义和现实价值的问题。

(一) 学前教育改革发展亟需加强人才培养的质量

2010年颁布《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提出“基本普及学前教育”的目标并强调重要保障措施是“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推进高校“人才培养体制改革”。同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简称“国十条”)指出“切实把发展学前教育摆在政府工作的重要位置”,学前教育关系人才未来发展,提高学前教育质量需要首先提高幼儿教师队伍的整体质量。在2011年、2012年国家先后出台《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对学前教师教育的课程设置、学前教育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模式等方面的改革提供了政策指导,“两个《标准》”推动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向更深层次发展。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提出“全面提高幼儿园教师质量,建设一支高素质善保教的教师队伍”更进一步明确了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工作的重要意义和质量要求。

(二) 学前教育质量建设亟需加强人才培养的支持

打造“高素质善保教的教师队伍”是学前教育质量建设的关键,把握这一关键有诸多因素,在支持条件方面应如何考虑,包括硬件支持和软件支持等,是重要的先行思考和基础工作。“两个《标准》”当中的要求,为此提供了明确指导。《课程标准》主要共十条,包括创新教育理念、优化课程结构、改进教学方法和手段在内的十条要求,提出了从理念到教学实践全方面的创新和改革要求,重点放在打造高水平教师队伍上。《专业标准》在实施建议当中,从教育行政部门、开展学前师资培育的院校、幼儿园以及教师个体等各个层面,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可以说,“两个《标准》”的出台,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课程体系建构、课程组织实施与课程质量评价等方面提供了依据和方向,有着全面

的指导意义。高水平的教师队伍是高水平教育的重要条件,学前教育具有不同于其他基础教育的特点,学前教育专业教师的培养也不同于其他专业教师培养。这也引发思考:如何加大支持力度,才利于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这一问题的思考与解决将是一项值得深入的研究。

二、对策

(一) 加强“硬实力”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夯实必备基础

“硬实力”可以理解为硬件条件的必备,包括能够满足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的教学、生活、运动等场地,基本的有教室、实训室、图书馆、食堂、宿舍、运动场馆等,针对学前教育专业课程涵盖音乐、琴法、舞蹈、美术等艺术类课程,还应专设相应场所如音乐教室、琴房、舞蹈室、画室以及视听欣赏室、艺术作品展览室等。在各个场所应配置能够满足学生使用的设施设备,如图书馆应有数量充足、种类丰富、形态多样的图书资料,琴法室应有相应数量的钢琴或电钢琴、电子琴以及其他乐器,画室应有相应数量的画架、画板以及美工材料,各室根据需要配置多媒体设备等等,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的课程教学及实践提供必要的物质条件。通过室内外空间有机结合建构运用,营造和谐优美的校园环境,为学前师资培育提供必要而良好的环境支持。

以学前教育实训室建设为例。实训室是学生体验教学实践活动、锻炼教学能力的重要条件,承载着模拟实验、教育科研、见习教学的功能,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进行专业技能训练、学习体验幼儿园教育教学、提升专业综合实践能力、增强专业素养以及师生共同开展教科研活动等提供保障,在最大程度上满足学前教育专业课程教学的校内实践、教育实训的需要。通常来说,分为基础技能实训室、专业技能实训室和教学法实训室等类型。基础技能实训室主要支持学生开展幼儿音乐教育、幼儿舞蹈教育、幼儿美术教育等课程学习与实践。专业技能实训室主要支持学生开展了解儿童心理特点、观察分析儿童行为等相关专业课程的学习与实践。教学法实训室主要支持学生进行幼儿园教育教学的模拟、专项活动,也是师生共同进行教科研的实验室,是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学前教育专业人才的重要实践场域。在实训室学生可以体验蒙台梭利教学法或奥尔夫音乐教学法、感觉统合训练等学习与实践。科学合理地做好实训室建设,对提升学前教育专业的整体实力,培养满足社会需求、教育技能良好、具有岗位胜任力的幼儿园教师具有重要的物质支撑作用。同时建设一套以先进理念为指导、以学生专业发展为目的的实训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对促进学用转化、增强学生专业能力和学前专业内涵建设也是强有力的支持。

根据《课程标准》提出的“实践取向”以及《专业标准》提出的“能力为重”的指导思想,加大力度做好专门性、整体性、

综合性的实训室建设,不仅是高职高专学校“硬实力”建设的重要组织部分,也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能力过“硬”夯实必备基础。

(二)加强“软实力”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提供充分支持

“软实力”通常指文化底蕴、社会影响力以及价值观念等,是一种潜在的软实力。包括德育体系建设、特色文化品味、科学管理机制、人才培养机制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等等,其中尤为重要的是人的因素即教师队伍建设,这是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关键因素和充要条件。

从《课程标准》和《专业标准》的要求来看。培养师德修养、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兼具的幼儿园教师,建立一支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是高职高专学校夯实学前教育人才培养的专业基础、促进专业发展、引导专业升华的重要保障,打造众多优质教学团队,更是培养合格而优秀的幼儿园教师的有力保障。目前在不少高职高专学校学前教育专业建设的过程中,已经形成了一支专业教师数量相对合理、专业配置科学、基本结构稳定的专业教师队伍。并且,不少学校日益重视组建双师型教师队伍,并加强教师队伍的管理与考核机制的建立等。但还存在师资队伍思路不够清晰,缺少对细节问题的思考与把握,在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尤其是教师队伍内涵建设方面亟需加大力度。一是专业带头人的打造。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必须首先加强专业带头人的培养和建设,作为团队的领头人,是团队的核心力量,团队能否发挥集体智慧建设高水平的学前专业教育体系很大程度上受专业带头人的影响。二是师资队伍结构的优化。总体应将高、中级职称与资深教师、年轻教师的比例调适均衡,充实高层次人才。三是专任教师的实践指导能力和研究能力要加强。将这方面的较大的个体差异性进行调适平衡,使之共进。四是校外兼职教师队伍建设要加强。尤其是持续合作、到校内兼课的校外兼职教师,应加强建立合作机制。五是教师团队“老带新”。老教师为新教师引路,新教师能够少走弯路,师资队伍整体发展提升,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提供优质人才资源保障。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高职高专院校着力建设一支结构优、专业化、潜力大的师资队伍,以“软实力”推动“强后劲”,将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可持续发展作大力支持。

(三)加强“硬”“软”合力为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提质赋能

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要切实“发力”,既需要“硬实力”作支撑,又需要“软实力”作底蕴,只有相互支撑,方能成效彰显。

在《课程标准》中指出,职前阶段(即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阶段)要帮助未来教师充分认识幼儿,理解“保教结合”的重要性,学会按幼儿的成长特点进行科学的保育和教育,寓教于幼儿的生活、游戏和适宜的教育环境中,促进幼儿健康地成长。这一指导要求强调的“认识幼儿”“保教结合”,也与《专业标准》当中明确的“幼儿为本”“能力为重”、把学前教育理论与保教实践相结合、突出保教实践能力等要求相一致。那么,怎样促进未来的幼师(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达到“两个《标准》”所

指向的目标要求呢?显然偏颇任何支持都是片面的,而应形成合力,“硬”“软”实力共同发力,促进未来的幼师(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获得专业成长。

以跟岗实习为例。跟岗实习是实践教学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通常为三个月甚至更长时间,在这一阶段,学生进入幼儿园一线进行全方位锻炼,理论联系实践,在实践中得出真知。充分利用跟岗实习促进学生的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提升,是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总体来看这是一个资源整合、共建发力、推动建设的过程。一是过程指导合力。校(系)与园(企)签署协议,建立联系,不仅实习过程中密切互动,而是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双向交流,如人才培养方案制定修订、学前专业教学汇报、实习成果展示等,邀请园方到校参与研讨观摩,在适当的时候校系课程小组入园教研探讨,一系列双向合作机制的建立健全,形成合力做好人才培养。二是远程指导合力。充分利用教学信息化手段于实习过程中。院校教师利用教学平台布置任务、批改作业、适时指导,学生通过平台获取信息,并把实习作业交至平台;基地园教师也加入平台讨论区专题研讨,共同指导学生思考与改进;并且通过“空中课堂”实现校、园情境实时传送,园内实习、研讨等情况与校内观测、点评能够及时交互,加强了实习指导的即时性和有效性。三是课程指导合力。实习前、中、后均贯穿双向指导。即:校内实践课程教学使用项目教学、任务驱动、案例教学、角色扮演、模拟仿真、现场辩论等教学方法,培养自主学习能力和磨砺专业技能。通过实习检验,并在实习结束由校、园双方教师共同评鉴,促进学生提升专业能力。以上三方面,既是“硬实力”的强大支撑,也是“软实力”尤其是师资队伍协作力的体现,更是彰显了“合力”提质赋能的深远意义。

三、结语

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并非一蹴而就,而是需要长期的积极探索和研究。《课程标准》指明了学前教师教育的方向、路径和课程构建、实施策略,《专业标准》明确了学前教师专业化的维度、领域和理论、实践相结合的指导。从“两个《标准》”的视角,深化支持条件的研究,促进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人才培养的理念建设和实践探索更为明晰而有效,避免盲目随意,从而推动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本文为课题研究成果之一。课题名称:基于“两个《标准》”的高职高专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实践研究(GXGZJG2016A066)。

参考文献:

- [1] 张西方. 教师教育类课程体系建构探析——关于贯彻落实《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的思考[J]. 课程·教材·教法, 2013, 033(011): 107-112.
- [2] 郭园园, 段青如, 姜勇.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政策文本评价[J]. 学前教育研究, 2015(9): 26-34.
- [3] 曹晔. 新时代要全面深化职教师资队伍建设改革——《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解读[J]. 江苏教育, 2019, 1239(04): 26-30.

作者简介: 杨彦,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教授, 研究方向主要为学前教师教育、环境支持与儿童发展。